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ST 海投

公告编号：2022-【】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因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投资”或“公司”）联营单位海南海投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投一号”）对外借款事项触发《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第五条中第（二）条规定，导致该笔借款被动符合间接方式有偿拆借公司的资金给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8.1条的规定，因该事项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将于2022年6月6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因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海航投资2020年度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8.1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与此同时，公司自查发现2020年度存在未履行程序未披露的关联方担保，公司未能在上述公告披露后一个月内解决违规担保问题，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9.8.2条、第9.8.3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2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海航投资2021年度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且公司未履行程序未披露的关联方担保尚未完全解决，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9.8.2条、第9.8.3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2年4月30日开市起被继续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本次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海投”，股票代码不变，仍为“00061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行风险警示起始日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 2、股票简称：仍为“ST海投”
- 3、证券代码：仍为“000616”
- 4、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年6月6日
- 5、公司股票停复牌起始日：不停牌
- 6、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二、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1、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内字[2022]000288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否定意见。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的规定，该事项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公司联营单位海投一号对外借款事项因触发《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第五条中第（二）条“有偿或者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含委托贷款）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使用，但上市公司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资金的除外。前述所称‘参股公司’，不包括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之规定，将导致该笔借款被认定为间接地有偿拆借公司的资金给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的规定，该事项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将于2022年6月6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将采取措施，努力消除风险，积极与相关股东及关联方、对外投资项目执行合伙人沟通，督促其尽快采取措施解决上述问题，争取尽快撤销风险警示，主要措施如下：

1、全力推进关联担保解除工作

(1) 公司不放弃与龙江银行谈判和解的可能性。

(2) 公司就为海航物流提供 146,400 万元担保事宜，已于 3 月起诉龙江银行，法院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立案，后续将加快推进诉讼进程，以期早日结案。

(3)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收到关联方杭州云栖承诺函，于 4 月 27 日收签署抵押合同，目前正在根据流程办理抵押。后续公司加快进度，与抵押登记相关单位积极沟通，加快早日办理完毕。

2、对外投资事宜

公司持续加强投后管理，加强与执行合伙人芜湖奥博的沟通，积极督促其组织安排大连众城的审计、评估工作，争取早日取得大连众城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相关资料，以供审计机构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相应明确是否消除影响的专项核查意见。

3、立案调查事宜

公司将持续一如既往积极配合监管机构立案调查工作，争取早日结案。

4、联营公司借款事宜

公司管理层就此事持续高度关注，将持续督促 GP 方及相关关联方通过 REITs 项目到期正常退出、出售借款方份额等方式推进还款进度，同时加快论证研究其他可能的各种解决方案，将全力保障上市公司利益。

5、持续加强内控管理

公司将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采取各种积极有效的措施，全面加强管控，不断优化公司业务审批及管理流程，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与风险防范机制。加强学习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和三会运作机制，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不断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待相应情形消除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其它风险警示。

四、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

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传真、互动易等方式接受投资者咨询，联系方式如下：

1、联系电话：010-53321083

2、传真电话：010-58527521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三日